

唐山市财政局文件

唐财农〔2021〕102号

唐山市财政局 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 资金的通知

有关区财政局：

为提高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加快中央转移支付资金支出进度，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的通知》（冀财农〔2021〕134 号），现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具体下达情况见附件。此项资金收入科目列 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根据《唐山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唐政字〔2018〕123 号）要求，有关区在完成约束性任务的前提下，依据当地产业发展需要，区分轻重缓急，可在同一大专项内调剂使用资金。

请按照有关文件规定,做好预算编制、指标安排等前期准备工作,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绩效考核,确保资金管理规范、运行安全、使用高效。

附件: 2022 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分配表及目标绩效表



抄送: 市农业农村局

唐山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1 年 12 月 16 日印发

2022年中央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分配及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县（市、区）	约束性任务		
	金额	绩效目标	任务清单
古冶区	90	补贴机具数46台/套以上，农机补贴年度资金登记率 $\geq 95\%$ 以上，受益农户35户以上	全面落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任务
开平区	100	补贴机具数50台/套以上，农机补贴年度资金登记率 $\geq 95\%$ 以上，受益农户40户以上	全面落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任务
丰润区	800	补贴机具数300台/套以上，农机补贴年度资金登记率 $\geq 95\%$ 以上，受益农户280户以上	全面落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任务
丰南区	850	补贴机具数320台/套以上，农机补贴年度资金登记率 $\geq 95\%$ 以上，受益农户285户以上	全面落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任务
高新技术开发区	70	补贴机具数40台/套以上，农机补贴年度资金登记率 $\geq 95\%$ 以上，受益农户35户以上	全面落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任务
海港开发区	80	补贴机具数50台/套以上，农机补贴年度资金登记率 $\geq 95\%$ 以上，受益农户40户以上	全面落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任务
芦台开发区	60	补贴机具数30台/套以上，农机补贴年度资金登记率 $\geq 95\%$ 以上，受益农户24户以上	全面落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任务
汉沽管理区	55	补贴机具数28台/套以上，农机补贴年度资金登记率 $\geq 95\%$ 以上，受益农户24户以上	全面落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任务
曹妃甸区	300	补贴机具数110台/套以上，农机补贴年度资金登记率 $\geq 95\%$ 以上，受益农户100户以上	全面落实中央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任务
合计	2405		